促进现代商贸物流发展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支持方向

符合首都城市战略定位，促进本市商贸物流降本增效、提升商贸物流服务保障的能力和水平、加快城市商贸物流的转型升级，推动首都城市商贸物流智慧、高效、绿色发展的现代商贸物流项目。

（一）支持流通领域供应链创新与发展示范项目。支持商贸物流信息化、智能化、标准化建设和改造，提高物流技术及设备应用水平，促进提升物流标准化水平，提高供应链运作效率。

（二）支持城市运行保障的商贸物流新模式示范项目。推进商贸物流企业转型升级，鼓励共同配送、统一配送、集中配送等先进模式的发展，提高配送效率。支持绿色物流技术和模式创新应用。

（三）支持冷链物流发展。支持冷链物流装备与技术升级，发展上下游高效衔接的全程冷链物流服务，鼓励冷链配送模式多元化创新发展。

（四）支持商贸物流领域公共信息平台建设。推动商贸物流信息高效交换和共享，推进信息平台建设，推动共享物流发展，有效降低空载率。

二、支持内容

支持本市商贸物流企业的设施设备、信息化、智能化建设及升级改造，供应链体系建设投资，信息平台建设投资等。

具体支持内容包括：分拨配送中心基础设施升级改造；物流智能化、信息化、标准化软件开发及硬件采购；自动分拣设备采购；货架、叉车、手持终端设备、托盘及周转筐等标准载具、GS1信息采集和处理设备、物流作业监控等物流设备采购；物流环保节能技术应用及改造投入；冷链物流设备与技术升级改造投入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项目建设应符合北京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及《北京市“十三五”时期物流业发展规划》。

（二）项目建设应取得所需的相关政府部门许可文件。

（三）申报的物流建设项目应已建设完成，投资期间为2019年至2020年间，并已投入使用。

四、支持标准

资金支持比例不超过项目审定实际投资额的50%，最高不超过500万元。

（联系人：物流发展处 张松原； 联系电话：55579408）